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文件

西湖数源软件园〔2022〕2号

签发人：江兴

关于印发《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免收房租的通知》的通知

各承租单位：

现将《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免收房租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执行租金减免申请。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3日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免收房租的通知

各承租单位：

为贯彻落实杭州市国资委（杭国资发[2022]17号）和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减免房租工作方案》的文件精神，切实履行国有企业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帮助服务领域困难行业渡过难关、恢复发展。特制定本方案，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和减免对象：

1、承租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2、服务业界定可参照国家统计局官网《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原则上第三产业都可以视为服务业）。

3、小微企业界定可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小微企业名录查询”。

二、减免租金时间：

从2022年3月1日开始实施至12月31日。免除3个月租金，再减半收取3个月租金。减免期超过承租期的，按实际承租期减免租金。

三、租金减免方式：以房租减免协议中的选项为准。

四、减免房租流程：

1、各承租单位接此通知后，请于2022年4月15日前提交书面《疫情防控租金减免申请表》表格，同时提交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复印件、服务业小微企业证明材料、租房合同

复印件、房租发票复印件等相关材料。

2、审核通过收到我公司的租金减免书面通知后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为便捷高效可采用直接免除形式，从后续租金中抵扣进行减免，如采用返还租金形式减免的，承租户在签订补充协议同时提交减免当期房租发票原件或者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

五、其他事项：

1、租金减免期间涉及的水、电、物业费等相关费用不在本次减免范围之内。

2、原则上同一家单位在同一个产权方只享受一次减免政策。

3、请符合减免条件的承租户将所有材料上报至西湖数源软件园 010 号楼 107A 会议室，收集材料时间：8：30 至 17：00。

六、房租减免事项联系人：鲍苏洁 联系电话：88271136、88271166。

特此通知！

附件 1：《疫情防控租金减免申请表》

附件 2：《疫情防控房租减免协议》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

疫情防控房租减免协议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鉴于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_____），由乙方承租甲方位于_____的房屋。为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对乙方经营影响，切实支持乙方发展，甲乙双方根据杭州市及甲方疫情防控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减免乙方房租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减免期限、范围、金额

1.1 减免期限：_____。

1.2 减免范围：仅减免上述期限内的租金，租金减免期间涉及的水、电、物业费等相关费用不在本次减免范围之内。

1.3 减免金额：_____（大写：_____）。

二、减免方式、途径

1、原则上实行先交后减免的方式。乙方按照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向甲方缴纳租金、物业费、水电费等，确保未拖欠任何费用的前提下，由甲方向乙方减免上述租金。乙方选择以下减免方式：

【】当期租金未缴纳的，在应付租金里按本协议第 1.3 条规定的减免金额自动减免。

【】当期租金已缴纳的，在下期应付租金里按本协议第 1.3 条规定的减免金额自动减免。

【】当期租金已缴纳或租赁期满不再续签租赁合同的，退还按本协议第 1.3 条规定的减免金额。

【】当期租金已缴纳的，且租赁期满，延长 4.5 个月租期。

2、乙方当期租金已缴纳或租赁期满不再续签租赁合同的，符合减免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申请材料，按本协议第 1.3 条规定的减免金

额，甲方将减免的房租退还至乙方指定的如下银行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3、当期租金未按时缴纳的，经双方协商，以应减免金额冲抵应缴租金。

三、减免承诺与声明

1、甲方承诺，乙方符合减免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申请材料的，将及时为乙方办理房租减免手续。

2、乙方承诺严格履行甲方制订的房租减免程序，并按甲方要求及时、真实、完整地提供所有申请减免材料。

3、乙方确认其承租甲方房屋在本协议约定减免期限内的使用状态为：

3.1 承租房屋由乙方自行使用，不存在任何转租行为。

3.2 承租房屋由乙方全部或部分转租给次承租人_____使用。

4、若存在转租行为的，乙方承诺事先提供其与次承租人的转租合同，并负责与次承租人签署房租减免协议一并提交甲方，将甲方减免的房租根据转租的房屋面积比例付给次承租人。

5、双方确认，本协议不视为甲方对乙方转租行为的任何认可或默认。甲方因房租减免而获悉乙方转租行为的，除非出具书面的同意意见，方视为乙方转租合法。

6、乙方确认，其根据本协议作出的承诺与声明系享受房租减免的前置条件。

四、违约责任

1、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退回甲方给予减免的房租并支付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保证金与房租等费用中予以扣除，并按照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向甲方提供减免房租的申请材料不真实的；

除，并按照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向甲方提供减免房租的申请材料不真实的；
- (2) 向甲方隐瞒转租行为的；
- (3) 作出虚假承诺与声明或违反承诺、声明的；
- (4) 未将甲方减免的房租按本协议及乙方与次承租人的约定支付给次承租人的。
- (5) 在本协议期内提前退房的。

2、若乙方未按要求对次承租人减免房租而导致相关人员投诉到甲方或政府部门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妥善解决，且甲方可同时采取如下措施：

- (1) 根据第四-1条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若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2) 甲方从乙方缴纳的保证金与房租等费用中直接支付给次承租人，并按照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其他

1、本协议系对原双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关于疫情防控免收房租的补充协议，其余事项按原合同执行。

2、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代表签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